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16-002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湖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食药监总局”）于2015年5月19日发布了《关于桂林兴达药业有限公司等企业违法生产销售银杏叶药品的通告》（2015年第15号），通告称桂林兴达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兴达”）违法改变银杏叶提取生产工艺，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盛制药”或“公司”）在获知该事件后，按照相关要求及时采取自查、召回、报告、自检、停止生产经营等方式主动消除可能产生的不良影响，积极配合监管部门调查，并在国家食药监总局规定期限内完成了不合格药品的召回工作，且已在长沙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监督下，公司对已召回的银杏叶分散片进行了销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023号公告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

2016年1月6日，公司收到湖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省食药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湘>食药监罚【2015】13号）。省食药监局依据国家食药监总局《关于对违法生产销售银杏叶提取物及制剂行为处罚意见的公告》（2015年第219号）的规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七十

三条和第七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决定对公司给予以下减轻行政处罚：1、没收已召回的银杏叶分散片257,650盒并监督销毁（即已召回的产品，其中174,513盒已监督销毁）；2、没收违法所得1,012,980元。

此次召回的银杏叶分散片占公司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且公司与桂林兴达已就赔偿事宜达成一致，不会对公司2015年度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2015年12月，公司已经采购了符合质检标准的银杏叶原料，银杏叶分散片的生产、销售已经恢复正常，因此该事件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造成影响。

虽然公司按照之前的质检标准未能检验出银杏叶原料供应商违规生产的不合格银杏叶提取物，从而导致部分不合格产品事件的发生，但公司将从此次事件中吸取经验教训。在后续的原料采购与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将更加严格地按照监管部门公布的相关质量及检验标准，继续加强对原料供应商与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持续优化完善公司内控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7日